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809631820263204

采购单位（甲方） 都安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采购计划号 DAZC2026-W3-00359

供应商（乙方） 都安运兴汽车修理厂

签订地点 都安瑶族自治县 签订时间 2026年06月4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2026-2027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都安瑶族自治县、大化瑶族自治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公务车	车辆定期保养	1	项	2075.00	桂MNV589	2075.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柒拾伍圆整 （小写） 元 2075.0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日期：	乙方（章） 日期： 2026年06月04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安阳镇五里桥（书画纸厂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韦玉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387787474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安县支行
账号：	账号： 211486000930010514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7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